

新增作業

財物出租公告管理新增作業成功

機關名稱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資產開發處臺北營業分處	機關代碼	A.15.24.2.1
機關地址	100 臺北市 中正區 北平西路3號6樓(6087室)		
標案案號	JLY01-1150811-01	公告次數	1
是否刊登公報	是	公告日期	115/07/28
財物名稱	新竹縣新豐鄉明新段111、113地號部分土地標租案	聯絡人	廖小姐
電子郵件信箱	7027145@railway.gov.tw	聯絡電話	(02) 23815226 分機 3359
截止投標	115/08/11 09:30		
開標時間	115/08/11 10:30		
開標地點	臺北市中正區北平西路3號6樓6087室(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資產開發處臺北營業分處會議室)		
投標資格摘要	(一) 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機構。 (二) 依法登記之法人。(限公司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300萬元以上)。 (三) 刪除。 (四) 開標前與本公司有法律糾紛或承辦本公司其他業務拖欠費用或承租標的物尚未繳清應付租金、違約金或其他原契約所約定應由承租人支付之費用者，不得參與投標。受主管機關停業處分期限未滿者亦同。	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	1.網路下載：本公司標租資料刊登網站網址為http://www.railway.gov.tw·首頁>招商資訊>招商出租>招商公告。 2.親自領取，自115年7月28日起在規定辦公時間內(例假日除外)持憑劃撥收據正本，向本公司資產開發處臺北營業分處(臺北市北平西路3號6087室)領取投標須知、投標單及租賃契約樣本。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每份工本費新臺幣壹佰元整，請逕向各地郵局劃撥繳存，帳號(10634735)；戶名(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資產開發處臺北營業分處)。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100900臺北北門郵局第11465號信箱。
保證金額度	按投標金額四個月計算。	出租標的所在地	位於本公司新豐站南側約450公尺處之新豐平交道旁。
現場查看時間	請於開標前自行前往查看。	底價金額	45,000
附加說明	[用途限制]：本租賃標的物限作為停車使用或在法律許可範圍內使用，不得作一般廢棄物資源回收貯存等嫌惡設施及鄰避設施使用。 [其他]： 1.底價為每月租金含稅。 2.租賃標的物以現狀出租(不含原承租人之設備)，並依契約規定使用收益，收回時得標人不得有任何請求，投標人應至現場自行查勘並評估可行性。 3.注意事項： (1)本租賃標的物為素地，以現況出租，不包含原承租人建置之設備。標的內之照明、電力、用水、通信、消防設(施)備及其他設(施)備，其安裝、保養、清潔、維護、用電、拆除、安全維護、檢查等作業均由得標人自行負擔並支付其全部費用，本公司不予負擔。 (2)得標人如將本案租賃標的物作為停車場經營使用，應依契約規定辦理。		

(3)得標人就本租賃標的物應於契約始日起向保險公司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每人身體傷亡最低投保新臺幣300萬元、每一意外事故最低投保新臺幣1,500萬元、每一意外事故財產損失最低投保新臺幣200萬元、保險期間總投保金額最低投保新臺幣3,400萬元），並於投保後將保險單據或證明文件正本送交本公司核備。

在租賃期間發生火災或意外責任事故時，本公司及第三人之損失除由保險公司賠償外，不足部分仍應由得標人補足。

(4)本租賃標的物緊鄰本公司鐵路軌道，為維護行車安全得標人不得擅自在本租賃標的物上新建、增建、改建、修建建築改良物、建造（設置）雜項工作物或其他設施，本契約第15條第6款第4目及同條第9款有關申請、補正規定不予適用。

4.更多資訊及標單電子檔下載（透過網路電子領標免收工本費）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http://www.railway.gov.tw>,首頁 > 招商資訊 > 招商出租 > 招商公告。

5.請投標廠商審慎評估後投標，本公司不負營運盈虧及評估之責。

更新資訊

更新原因	新增		
最後更新人員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資產開發處臺北營業分處	最後更新時間	115/07/27 16:00